

路加福音研讀

第54課：信耶穌是什麼意思？

(路加福音九:18-27)

18	耶穌自己禱告的時候，門徒也同祂在那裏。耶穌問他們說：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
19	他們說：「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；有人說是 <u>以利亞</u> ；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。」
20	耶穌說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彼得回答說：「是神所立的基督。」
21	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，不可將這事告訴人，
22	又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、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」
23	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
24	因為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

25	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喪了自己，賠上自己，有甚麼益處呢？
26	凡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，並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裏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
27	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裏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看見神的國。」
28	說了這話以後約有八天，耶穌帶著彼得、約翰、雅各上山去禱告。

引言：

有一個著名的學者曾經這樣說過：「某某仁對我說：老師，我是你的學生！」我就對他說：「你或許聽過我講書，但絕不是我的學生，我不認識你！」

聽講書與弟子是兩回事，有天淵之別！

或許亦有人說：「我是耶穌的門徒！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或許在教會聽過道，但絕不是我的門徒！」所以，馬太福音七：22，耶穌說：「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

說：『主啊，主啊，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，奉你的名趕鬼，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？』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：我從來不認識你們！」

嘩！怎麼一個能傳道，能趕鬼，甚至能行異能的這麼勁的信徒，竟然不是耶穌的門徒，耶穌根本就不認識他，怎樣才有資格當耶穌的門徒呢！事實上，這些人也非常可憐，他們以為是信徒，但其實不是。究竟信耶穌是什麼意思呢？這正是路加九：18-27要討論的一個重要課題。

（一）信耶穌是要真正的認識耶穌：（v.18-20）

18	耶穌自己禱告的時候，門徒也同祂在那裏。耶穌問他們說：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
19	他們說：「有人說是施洗的 <u>約翰</u> ；有人說是 <u>以利亞</u> ；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。」
20	耶穌說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 <u>彼得</u> 回答說：「是神所立的基督。」

(1) 首先，我們發現三個非常不尋常的事：

馬

(a) 路加完全沒有提到此事發生的地點，不像太福音清楚說明，這事發生於該撒利亞腓立比這地方，這是耶穌的足跡至北的地方，也是一個充滿外邦邪教的地方，耶穌特別揀選了這地方來問這問題，是有特別原因，但路加却隻字不提。

太

(b) 路加亦沒有提及「教會」這個真理，據馬十六章，這是耶穌第一次提到「教會」這個字，祂又說：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。」路加同樣隻字不提，明顯的，路加所注重的有異於馬太，他的主題並非

「教會」，而是「跟隨耶穌」這課題上。

(c) 然而，路加却提及一事，而馬太却完全沒有

提及，這就是耶穌單獨禱告，就是在耶穌自

己禱告的時候，路加描述這事。我們不禁會

問道：「這是什麼意思呢？為什麼路加的焦

點與馬太有如此分別呢？路加的焦點又是在那裏呢？」

(2) 其次，我們要再看看上文下理。路加是把這件事

記載在五餅二魚神蹟之後，而五餅二魚這神蹟四

卷福音書都有記載，如果我們比較路加與其他四

福音對這神蹟的記述，我們發現路加的記述非常

獨特：

- 九：14路加提到門徒請耶穌吩咐眾人散開，好讓他們可以找住宿。其後三卷福音書只說是找食，唯有路加是「找住宿」。

何解？因為路加想強調，在這一大群人中，其中有不少是外地人，而非本地人，是從外地來耶路撒冷過節及朝聖的人，或許是猶太人，又或許是歸化猶太教的外邦人。他的主要對象既是「外地人」或「外邦人」，他便無需突顯這地方（即九章所發生的事）是在該撒利亞腓立比 - 一個外邦人的地方，對路加來說，他不是注重猶太人與外邦人之別，而是「小圈子的門徒」與「眾人」之別。

(3) 在v.18（耶穌自己禱告的時候，門徒也同祂在那裏。

耶穌問他們說：「眾人說我是誰？」，路加一開始就強

調耶穌獨自禱告。希臘文 kata monas 並非說只有耶穌單獨一人，祂那時是與門徒在一起的，

Kata monas 的意思是：耶穌終能夠與門徒在一起

，有些單獨私人的時間，祂就利用這時間去禱告

神，所以這個詞是指「沒有與那些群眾在一起，

而有些安靜的時間」，所以在九：10提到「暗暗

的離開那裏」，希臘文是 kata idian, 可譯作「私下」，kata monas 與 kata idian 同是指出耶穌與門徒離開群眾，有些私人空間的安靜時間，正因此

如此，耶穌第一個問題是：

「那些群眾說我是誰？」群眾一字 Ochloi 正是指五餅二魚那些吃飽的人，是成千上萬的群眾，他

們慕耶穌的名來找祂。耶穌的問題是：那些慕我

名而來的人，他們以為我是誰。所以耶穌不是全

指人們，而是指那些群眾，祂要突顯那些群眾與

這些使徒的分別，他們對耶穌的認識有沒有不同
和分別。

(4) 門徒的答案非常直接：

- 有些人以為祂是施洗約翰的翻生。
- 有些人以為祂是以利亞。
- 有些人以為他是先知，正如上古的先知，現在活了。

這三個答案都有一個共通點，他們的身份都屬「末世人物」，猶太人以為末日以利亞及那先知

知

都會出現，至於約翰再生，不少猶太人以為他就

是那位在末世要來的那先知，其次的共同點，他

們都只是為彌賽亞鋪路的先知，而非彌賽亞自己

，而且，對猶太人來說，末世觀亦帶有深厚的政

人
這
食
都

治意味，他們是要把猶太或歸化猶太教的外邦
從屬世的羅馬政權拯救過來，他們的重點仍在
個人的世界上，所以約翰說他們是為那必壞的
物，一如食物及這個世上所有的東西，有一天
會煙消雲散，不是長存的。

得

耶穌第二個問題是：「你們又以為我是誰？」彼
說：「是神所立的基督。」原文是神的基督（The
Christ of God），表明耶穌根本也是神，而基督一
字，解作「受膏者」，是神膏祂去完成一個使
命
，這使命就是藉著祂的死，叫人從罪裏得釋
放，
叫人有永生的盼望。而祂完成這使命的方法就
是

釘在十字架上。

信耶穌的首要條件是對耶穌有正確的認識，
我相信不少人不信神，是因為他們根本就不認
識

耶穌的真貌，他們所拒絕的是他們想像的耶
穌，

而非真正在聖經所提到的耶穌，若他們真正的
認

識祂，也許有不同的領會。

（二）信耶穌是接受十字架的真理：（v.21-22）

21	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，不可將這事告訴人，
22	又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、祭司 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」

（1）耶穌的回答很奇怪，並且與馬太的記載很不
同，

祂既沒有提及「教會」，祂只講兩件非常古怪
的

事：

- 耶穌切切囑咐他們切勿將這事告訴人。
- 祂又預言自己會被殺，但三日後復活。

首先，我們看看第一個反應，耶穌吩咐他們切勿將這事告訴人。何解？「彌賽亞」這個字，對當時的猶太人來說，有著不同的理解，他們以為彌賽亞是一個政治彌賽亞，染有濃厚的政治色彩，他就是推翻羅馬大帝國的領袖，這也正是眾人對耶穌的期望。如果門徒大事傳揚，那些群眾一定說耶穌就是這樣的一個政治性彌賽亞，這對整個教贖計劃並沒有好處，所以耶穌切切囑咐門徒，不要告訴別人，等祂上了十字架，又復活後，人們才開始領會到真正彌賽亞的意思！這才是傳揚的時候！

苦 (2) 正因如此，耶穌跟住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

，被長老，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」我們留意「必須」（dei）一字，意思是「一定要」，換句話來說：「作為基督，

祂一定要受苦，因為這是神所預備的」，我們
知

道這是福音的中心。

- 我們所信的福音，是有歷史為據不是空談，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v.1-4說

「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
基

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並且顯給磯法看.....」

換言之，我們所信的福音是有歷史為證的，耶穌真的死了，真的在第三天復活了

- 其次，耶穌是「用苦難來完成救恩。」
「人子」是舊約彌賽亞的稱號，但以理書七章所說的「人子」正是指末世來的彌賽亞。耶穌就是那位要來的彌賽亞，但祂再來時却是審判的時候。但第一次來却是受苦，在主再來之前，這仍是一個受苦的時候，而非審判的時候。

- 第三，我們要留意路加在這一節所用的文法結構，這裏有三個動詞（正確來說，是infinitive)

*被棄絕 (to be syicted)

*被殺 (to be killed)

*復活 (will be raised)

全部都是被動 (passive)，有稱為 theological passive, 表明一個真理：祂是完全順服的。十字架象徵死亡，羞辱，無能，失敗，軟弱。彌賽

亞就是受苦的僕人，正如保羅說：

「猶太人要神蹟，希臘人要智慧

我們却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在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，

但在那蒙召的，無論是猶太人，希臘人，

基督總是神的能力，神的智慧」

(三) 信耶穌是我們生與死之抉擇：(v.23-27)

23	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
24	因為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
25	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喪了自己，賠上自己，有甚麼益處呢？
26	凡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，並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裏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
27	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裏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看見神的國。」

(1) 信耶穌不但有歷史的根據，耶穌的確在歷史上為

我們受苦，被釘及復活，信耶穌更是我們生死的

抉擇，因為主再來時，信的得永生，不信的必滅

亡，其分別就在乎我們現在的抉擇。這是人生的抉擇，沒有人可以替我們作決定，這是我們每一個人的決定。

(2) 第一個選擇就是不理會耶穌和祂的救恩。套用耶穌的話：「凡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。」什麼是

「救自己的生命」？就是那些以為憑自己的智慧和能力，就可以得著永恆的生命，又或者以為人生就是幾十年，死如煙滅，一切歸於無有，永生是一個幻覺。

耶穌在v.26形容這一群人是「把我和我的道作可恥的」，他們既不信，也不敬畏神，結果將來耶穌也以他們為可恥的。

(3) 我們再看v.25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却喪了自己，賠上自己，有什麼益處呢？」「益處」一字，是
一個商業用字，年結時算算你賺了多少，這便是
「益處」了！如果我們選擇這個世界，而不是耶
穌的福音，終到頭來，就是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是
否值得呢？你到死的那天，你一切所擁有的不再
再
是你了，空手而來，空手而去。

(4) 於是耶穌便提出一個忠告，一條出路。

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
字架來跟隨我。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要喪
喪
掉生命，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」

若要跟隨耶穌，就有一個條件：捨己。「捨己」

一字，希臘文是 *aneomai*, 這個字在聖經出現過好

幾次：

- 希伯來書十一：24 「摩西因著信，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」「不肯」就是 *aneomai*, 可解作「否認」「不接受」，「不選擇」，摩西寧願不選擇世人以為是尊嚴，榮耀的王子地位，甘心與神的百姓一同受苦，去拯救他們脫離埃及的統治。
- 路加廿二：57，彼得不承認是耶穌的門徒，「不承認」也是 *aneomai*, 是斷然的否認，不接受。

還有，這個字是用 *aorist tense* 的意思是：斷然的，一次過的，決定性的，把心一橫的把生命交付給耶穌。

我們再看第二個條件，就是「天天背起十字架來跟隨耶穌」。「捨己」是一次過，「天天」是不斷的分分鐘的。

如何跟隨主？就是背起十字架來跟隨，十字架象徵受死，我們跟隨主，就有耶穌受死的心志。

(5) 最後！我們要看看v.27,一節非常奇怪的經文：

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裏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看見神的國。」

首先，我們要弄清楚「神的國」是什麼？從路加福音的記載，我們一方面看到，在耶穌未受死之前，天國已經存在，如十：20；十：9（天國在你們中間）（神的國在你們心裏）自從施洗約翰坐監後，天國面在前進，然而，路加又說，天國還沒有到；天國是將來的，正如v.26所說。這節聖經告訴我們，在門徒中間，今有人看到天國啟開，發展。很明顯這是指耶穌的死和復活，便啟開了天國之始。換句話來

說，自耶穌出生，天國近了，甚至可以說已經在你們中間了，便正式啟開是耶穌的死與復活。有人會看到天國，即是說有人會看不到，這應該是猶大。然而，天國啟開了，但亦未正式完全，我們現在正是 already-but-not-yet 時代，到主再來時，天國就完完全全在我們中間了！

默想

- 1) 路加與馬太對彼得承認主一事有什麼不同的看法？
- 2) 跟隨耶穌有沒有條件？若有，這是什麼？
- 3) 信耶穌是什麼意思？